

本校申請期限至115年2月23日，
請依限洽各校區學務組/生輔組

請轉知

財團法人紀念尹珣先生教育基金會 函



會址：臺北市八德路二段 308 號 11 樓之 1

電話：81619888#5593

承辦人：江佳琳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0 日 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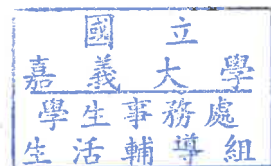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珣字第 11412011 號

主旨：

一、檢奉本基金會 114 年度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壹份，敬請 惠予公佈。

二、煩請 貴校於 115 年 02 月 28 日前將學生申請案件彙總轉交本基金會，以利評核，萬分感謝貴校的支持與推展，謝謝合作。

董事長：尹衍樑



國立嘉義大學



1149018045 114/12/12

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獎（助）學金申請辦法：

一、名 稱：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獎學金。

二、獎 額：甲、優秀青年獎學金每名全年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正。

乙、家境清寒助學金每名全年新台幣捌仟元正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1、山東省籍。

2、現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中國文史學科系。

3、全年操行成績甲等，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，得申請優秀青年獎學金。

4、家境清寒（但全年操行成績甲等、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）、得申請清寒助學金。

5、已受公費（及其他獎學金）待遇之學生不得申請。

四、申請期限及應附證件：

1、請於 115 年 02 月 28 日以前申請（以掛號郵戳為憑）。

2、全學年度之學業及操行成績。

3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

4、以家境清寒資格申請者請附清寒證明。

5、證件備齊後送交學校函轉本會（請學生自備申請表及名冊，不限格式）。

五、經本會審查核定後，壹個月內將得獎學生之獎金轉交各申請學校。

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

地 址：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308 號 11 樓之 1

電 話：(02) 8161-9888 分機 5593

